

省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党纪学习教育专题学习会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 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全方位转型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唐登杰主持并讲话 金湘军吴存荣出席

本报讯 5月29日,省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党纪学习教育专题学习会,深入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认真对照党章党规党纪,紧密结合思想和工作实际,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进一步强化纪律意识、加强自我约束、提高免疫力,不断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省委书记唐登杰主持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金湘军,省政协主席吴存荣出席。

会上,部分省领导作了交流发言。大家一致认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立意高远,内涵丰富,思想深刻,对

于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为加强新时代党的建设、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指明了前进方向,为正在开展的党纪学习教育提供了根本遵循。大家一致表示,要站在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不折不扣抓好党纪学习教育,严明党规党纪、深化纪律教育、加强纪律建设、提升纪律自觉,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全方位转型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会议指出,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紧扣党纪学习教育目标要求,认真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

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准确把握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的主旨要义和规定要求,努力做到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上有新进步、新提升。要始终把“两个维护”作为党的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切实增强守纪律、讲规矩的政治自觉。要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把党章党规党纪刻印在心,切实增强守纪律、讲规矩的思想自觉。要强化纪律执行和监督问责,把党的纪律规矩鲜明地立起来、严起来,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用

党章党规党纪约束规范言行,自觉接受组织的教育和监督,切实增强守纪律、讲规矩的行动自觉。

会议强调,各级党委(党组)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坚持以案促学、以训助学,统筹抓好学习研讨、警示教育、解读培训,持续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要以党纪学习教育为契机,持续深化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激励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干事创业、担当作为,凝聚起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山西实践的强大动力和合力。

省委常委,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省政协负责同志,省检察院检察长参加。省直有关部门、省委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专班负责同志列席。

统一外观 明码标价 规范运营

省城非“120”医疗转送服务有了新规范

本报讯(记者 李俊华)车辆外观统一,不得与“120”急救车辆混淆;不得在标价之外加价提供服务……5月29日,记者从市政府新闻办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即将于6月1日实施的《太原市非急救医疗转送服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对非“120”急救医疗转送服务作了系统规范。

车辆外观明显区别

我市救护车根据用途分为院前急救救护车、非急救医疗转送服务救护车、其他用途救护车。这三类救护车均采用国家救护车卫生行业标准。

根据《办法》,非急救医疗转送服务车辆参照救护车管理模式,车辆外观统一,但不得与院前急救车辆混淆。

在外观上,院前急救救护车车身采用红白色,由“120”“太原”“紧急医疗救援中心”的中英文识别字等要素

构成;非急救医疗转送服务救护车车身采用蓝白色,以“太原非急救医疗转送服务车”为统一标识,同时标有“单位名称”“呼叫电话”;其他用途救护车车身采用白色,由“红心白十字”“具体用途标识”“机构名称”等要素构成。

除院前急救救护车外,其他救护车均不得喷涂“120、急救中心、蓝色生命之星、急诊”等与院前医疗急救救护车相混淆的标识和颜色,不得擅自设置或喷涂任何其他形式的急救电话。禁止任何组织和个人利用救护车发布或变相发布医疗广告。

配置使用严格管理

为进一步保障患者健康安全,《办法》对救护车的配置和使用实行严格管理。

首先,明确院前急救救护车和其他用途救护车的配置标准,其他用途

救护车在非紧急情况或未经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批准不得用于开展院前急救服务,不得用于向社会开展非急救医疗转送服务工作。

其次,规范救护车配置程序,符合救护车配置条件的医疗卫生机构新增、更新、报废救护车,应到市卫健委办理配置申请,取得太原市救护车配置通知单等有关材料后,方可到当地公安交管部门办理车辆登记手续。全市的救护车信息化管理平台建立后,将逐步实现救护车配置全流程信息化。

再次,抓好政策贯彻落实,制止非法营运救护车进入医疗机构从事相关活动,联合公安等有关部门开展专项整治工作,净化行业环境。

违规最高罚款50万元

“不得在标价之外加价提供服务,不得收取任何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

存在利用虚假的或者使人误解的价格手段,诱骗消费者进行交易等价格欺诈行为。”市市场监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非急救医疗转送服务承运机构开展转送服务实行市场调节价,由经营者依据生产经营成本和市场供求状况定价,但必须按规定明码标价。

从事非急救医疗转送服务,必须依法取得相关营业执照,不得超范围经营。

对于未依法取得营业执照而擅自从事非急救医疗转送服务的,由登记机关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拒不改正的,处1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依法责令关闭停业,并处10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罚款。

准备开展非急救医疗转送服务的经营主体,应当依法申请办理经营范围登记,合法合规经营,不得从事与转送服务无关的商品推销或开展其他服务项目。

小店区举办首届职业技能大赛

本报讯(记者 王丹 文/摄)汽车技术、美发、茶艺、酒店接待、烹饪……5月29日,小店区首届职业技能大赛开幕,12个街道、乡镇代表队的249名选手,参与10个竞赛项目的角逐,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引领作用,加快推进“人人持证、技能山西”建设,吸引更多技能人才在小店区就业创业。

独轮车头顶刀削面、关公扯面、飞饼、大拉面……上午9时,伴随着山西大众高级技工学校师生的精彩表演,大赛在该校启幕。汽车技术项目比赛中,6号选手正有条不紊地进行发动机拆装与测量,这一模块要进行40分钟;在美发项目比赛现场,20名选手正发挥创意调制染发膏,然

后给手中的头发模特染发,看看谁的作品能让人眼前一亮;酒店接待项目赛场,在“演员”老师的配合下,选手们进行客房预订、入住接待、投诉处理等竞赛内容,既考验基本功,又考察应对能力,各职业学校师生和不同档次酒店的职工表现各有所长。

据了解,小店区长期致力于培养优秀职业技能人才,千方百计为职业技能教育提供便利条件。自2018年以来,该区已开展技能培训4万余人次,新增技能人才8000余人,职业技能提升扎实到位、成效显著。同时,着力推动校企合作、校企合作,成立了职教联盟,联合小店区各职业院校和企业开展互通互鉴,让技能人才流动起来,激发技能人才的创新创业创造活力。



图为美发项目比赛现场。